

标段编号： 2501-440307-04-05-978055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宝龙街道2025-2027年造林绿化工程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3月26日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广东鑫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7050655P	企业性质	民企
成立时间	2009年06月18日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吴炳锋 075529167688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企业总人数	167
企业简介	<p>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于2009年6月批准成立，是广东省建设厅核定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企业。企业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注册资金12800万元。</p> <p>公司资质有：①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③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④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⑤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⑥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⑦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p> <p>公司现有职工400余人，拥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130余人，其中高、中级职称88人，一、二级建造师44余人，中级以上技术工人150余人，各类大型施工机械100余台（套），年施工能力6亿元以上。</p> <p>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是一支专业配套齐全，涵盖了土建、市政、装饰装修、地基与基础工程等各专业，业务技术精湛，实践经验丰富，高层次、高素质、高效率的专业施工队伍。装备了能满足各专业施工的机械设备和材料检验，实验、测量等仪器设备，能充分保</p>		

	<p>证各项目实施的需要。</p> <p>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和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三合一”整合体系认证，具备对外独立经营权。公司设立了企业管理组织机构，制定了严格的管理制度，严密的质量，安全控制措施，完善的技术档案规定。建立了“工程技术部、质量安全部、设备材料部、合同预算部、人事部”五个不同部门和人员参与工程项目的管理，确保工程的质量和 安全。</p>
--	---

注：附企业营业执照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7050655P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炳锋

成立日期 2009年06月18日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翔大道万科大厦2703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填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四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用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09月09日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004949574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〇年九月九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广东鑫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7050655P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吴炳锋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09年06月18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7050655P
企业名称: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吴炳锋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9年06月18日
注册资本: 128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2年03月11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翔大道万科大厦2703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施工, 市政公用工程, 建筑装饰装饰工程, 建筑幕墙工程, 金属门窗工程, 地质灾害处理工程, 环保工程, 城市道路照明工程, 体育设施工程, 特种设备工程, 建筑智能化工程, 消防设施工程, 房屋结构加固、补强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物业管理; 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爆破与拆除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09年06月18日
营业期限至: 5000年01月01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吴炳锋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	吴宏斌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2条记录共1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3条信息

吴炳锋 执行董事	吴宏斌 监事	吴炳锋 总经理
-------------	-----------	------------

■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提示：该企业下列证照事项通过“多证合一”已整合至该企业营业执照

序号	备案事项名称	备注
暂无多证合一公示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共0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 清算信息

暂无清算信息

■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章程修正案			2022年3月11日
2	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0-09-07	2022-03-09	2022年3月11日
3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施工, 市政公用工程, 建筑装饰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工... 更多	建筑工程施工, 市政公用工程, 建筑装饰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地质灾害处理工... 更多	2022年3月11日
4	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18-02-06	2020-09-07	2020年9月9日
5	章程			2020年9月9日

共查询到36条记录共8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3 ... 8 下一页* 末页

■ 公示证照登记信息

■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提示：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国发〔2020〕18号）和《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20〕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起，本模块信息不再更新，详细信息请登录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查看（https://www.zhongdengwang.org.cn）。

序号	登记编号	登记日期	登记机关	被担保债权数额	详情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登记编号	出质人	证照/证件号码	出质股权数额	质权人	证照/证件号码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日期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知识产权信息

序号	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详情
暂无知识产权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知识产权登记证号	名称	种类	出质人名称	质权人名称	质权登记期限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商标注册信息

暂无商标注册信息										
----------	--	--	--	--	--	--	--	--	--	--

■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序号	检查实施机关	类型	日期	结果
1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龙华市场监督管理局民治所		2016年12月6日	

共查到1条记录共1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序号	结果发布时间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抽查结果	主要不合格项目	承检机构
暂无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共查到0条记录共0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认证监管抽查检查信息

序号	抽查年度	认证证书号	产品种类	产品名称(标称)	规格型号	抽查发现的不符合项目	认证机构名称	认证机构已采取的证书处理结果	证书撤销日期
暂无认证监管抽查检查信息									

共查到0条记录共0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食品抽查检查信息

序号	样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任务来源	抽检结果
暂无食品抽查检查信息					

共查到0条记录共0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双随机抽查结果信息

序号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机关	抽查完成日期	抽查结果
1	44030020221004	2022年商事主体公示信息抽查	44030020221004	2022年商事主体公示信息抽查	定向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局	2022-10-31	详细

共查到1条记录共1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 司法协助信息

序号	被执行人	股权数额	执行法院	执行通知书文号	类型 状态	详情
暂无司法协助信息						

共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依人民法院判决申请撤销登记信息

序号	申请时间	判决法院	判决书文号	撤销事项	撤销登记时间	撤销登记机关	详情
暂无依人民法院判决申请撤销登记信息							

共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协助涤除信息

序号	执行法院	协助执行通知书文号	被涤除人姓名	被涤除人身份类型	涤除日期
暂无协助涤除信息					

共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承诺不实情况

序号	不实承诺情况	核查时间	处理结果
暂无承诺不实情况			

共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信管信息

序号	信管信息	日期	授予单位
暂无信管信息			

共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名称转让信息

序号	转让主体	受让主体	转让名称	转让时间
----	------	------	------	------

暂无名称转让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共0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企业年报信息

序号	报送年度	公示日期	详情
1	2023年度报告	2024年6月28日	查看
2	2022年度报告	2023年6月30日	查看
3	2021年度报告	2022年8月22日	查看
4	2020年度报告	2021年7月29日	查看
5	2019年度报告	2020年6月28日	查看
6	2018年度报告	2019年6月24日	查看
7	2017年度报告	2018年5月27日	查看
8	2016年度报告	2017年6月17日	查看
9	2015年度报告	2016年3月23日	查看
10	2014年度报告	2015年6月6日	查看
11	2013年度报告		查看

■ 股东及出资信息

股东	认缴额 (万元)	实缴额 (万元)	认缴明细				实缴明细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吴宏斌	3760.0	0.0	知识产权	2560.0	2017年11月23日	2015年6月6日				
			知识产权	1200.0	2014年12月16日	2015年6月6日				
吴炳锋	15040.0	0.0	知识产权	10240.0	2017年11月23日	2015年6月6日				
			知识产权	4800.0	2014年12月16日	2015年6月6日				

■ 股权变更信息

序号	股东	变更前股权比例	变更后股权比例	股权变更日期	公示日期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状态	详情
暂无行政许可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知识产权登记证号	名称	种类	出质人名称	质权人名称	质权登记期限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备注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集团成员信息

序号	成员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员类型	母公司控股比例
暂无集团成员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执行标准自我声明

提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二十七条规定, 企业执行自行制定的企业标准的, 还应当公开产品、服务的功能指标和产品的性能指标, 请登录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www.qybz.org.cn) 完成注册填报!

[查看修改记录 >>](#)

序号	产品或服务	产品或服务分类	标准类型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填报时间
暂无执行标准自我声明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信用承诺信息

序号	信用承诺事项	信用承诺时间	信用承诺内容
暂无信用承诺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名称授权信息

序号	授权方	使用方	授权名称	开始日期	授权期限	授权状态	变更信息
暂无名称授权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7050655P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吴炳锋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09年06月18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详情
1		企业登记注册	2009年6月18日	2099年12月31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翔大道万... 更多	查看
2		企业登记注册	2020年9月9日	2099年12月31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翔大道万... 更多	查看
3	2022000532960037	建筑废弃物排放核准证	2022年11月25日	2027年11月25日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建筑废弃物排放	查看
4	2022000336280025	建筑废弃物排放核准证	2022年2月22日	2027年2月22日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建筑废弃物排放	查看
5	2021000437390345	建筑废弃物排放核准证	2021年11月12日	2026年11月12日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建筑废弃物排放	查看

共查询到 85 条记录 共 17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2

3

...

17

下一页 ·

末页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7050655P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吴炳锋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09年06月18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7050655P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吴炳隆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09年06月18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阅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7050655P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吴炳隆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09年06月18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阅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7050655P

信息分享

注册号:

信息打印

法定代表人: 吴炳隆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09年06月18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市场主体歇业公告

序号	公告申请日期	公告期自	公告期至	详情
暂无市场主体歇业公告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涉嫌冒用他人身份登记信息

序号	冒名登记事项	当事人姓名	冒名登记时间	登记机关联系方式	公告期自	公告期至	处理结果
暂无涉嫌冒用他人身份登记公示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强制注销公告

序号	公告名称	公告期限	公告日期	详情
暂无强制注销公告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合并/分立公告

序号	公告类型	公告期限	公告状态	详情
暂无合并/分立公告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减少注册资本公告

序号	公告名称	公告期限	公告状态	详情
暂无减少注册资本公告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解散事由信息

序号	解散事由	公示日期	状态	详情
正在加载, 请稍候				

市场主体终止歇业公告

序号	公告日期	作出终止歇业决定日期	详情
暂无市场主体终止歇业公告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简易注销公告信息

序号	公告名称	公告日期自	公告日期至	详情
暂无简易注销公告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注销备案/公告信息

序号	清算组备案日期	债权人公告日期	公告状态	详情
暂无注销备案/公告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营业执照作废声明

序号	是否正副本	副本编号	声明内容	声明日期	是否补领	补领日期	状态	详情
暂无营业执照作废声明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司：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91440300667050655P，法定代表人：吴炳锋，440582197502136334，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盖章）：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吴炳锋", positioned to the right of the stamp.

承诺书

致：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我司已响应本项目的招标内容要求，并对此招标项目及建设单位作出承诺：

一旦我司中标该项目，我司将保证该项目的服务时限、驻场等方面的要求，以及贵单位在本次招标中的另外要求。

特此承诺！

投标人：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6日



附件 3：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名称	项目类型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1	深圳万科万致天地项目 与地铁 5 号线连通道及 市政道路工程	深圳市万畅 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市政工程	2820.289627	2022.9.19
2	龙岗区保障性住房 2016 年 EPC 项目市政道 路工程	江苏省华建 建设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 分公司	市政工程	1072.2556	2022.11
3	斗门区白蕉镇盖山村风 貌建设（一期）项目设 计施工总承包	珠海市斗门 区白蕉镇盖 山村	市政工程	838.574142	2021.4.30
4	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总 承包工程	广东省扶贫 基金会/深圳 市万科发展 有限公司	市政工程	7490	2021.3.16
5	翠鹏社区太白居一期围 栏更换项目	深圳市罗湖 东湖街道办 事处	市政工程	49.32707	2020.9.9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证明材料：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施工合同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万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 深圳万科万致天地项目与地铁5号线连通道及市政道路工程
-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坂雪岗大道与布龙路交界处(坂田地铁口D出口)
- 1.3 建造面积: 本项目包含ABCD四栋塔楼、综合体商业、四层地下室,合计建面约48.41万m²
- 1.4 开放区说明: /

二、承包范围:

- 2.1 (1) 地铁连通道: 地铁万致天地商业中心项目紧邻地铁5号线坂田站, 拟建连通道连接坂田D出入口与项目负一层, 通道全长34.81米, 通道标准段结构净宽8.0米, 结构净高3.85~6.40米, 装修净高2.80~3.60米; 地铁侧地面标高低于项目负一层, 通道高差处设置两扶一梯, 提升高度为4.65米; 通道采用明挖和暗挖法施工。
- (2) 周边市政路: 市政路主要包含东坡路及坂锦路二期, 东坡路设计全长232.218m, 北起坂锦路, 南至布龙路坂, 设计红线宽15m, 双向3车道, 设计车速20km/h, 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 坂锦路二期设计全长257.274m, 西起东坡路, 东至坂雪岗大道, 设计红线宽18m, 双向2车道, 设计车速20km/h, 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 坂锦路二期按现状半幅路施工。
- 2.2 详见第四部分——合同计价清单。

三、总工期: 约 334 天, 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约定。

四、本工程质量标准为: 达到国家现行施工质量标准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等级合格/良好/优质, 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五、合同造价: 暂定总价 固定总价

5.1 合同固定总价: ¥28,202,896.27 元, 大写: 人民币贰仟捌佰贰拾万零贰仟捌佰玖拾陆元零贰角柒分整; 其中不含税金额: ¥25,874,216.76 元, 大写: 人民币贰仟伍佰捌拾柒万零肆仟贰佰壹拾陆元零柒角陆分整, 税款金额: ¥2,328,679.51 元, 大写: 人民币 贰佰叁拾贰万零捌仟陆佰柒拾玖元零伍角壹分整。



六、 乙方税务资质：

6.1 乙方作为增值税纳税人的类型：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6.2 本合同增值税缴纳方式：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6.3 本合同付款需开具增值税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13%/9%/6%/3%)

增值税普通发票 (13%/9%/6%/3%)

除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外的其他增税扣税凭证 (13%/5%/3%0%)

6.4 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

【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为已经过甲方审批的产值金额，【新税率生效前已结算】为结算已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七、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的附件；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7. 图纸或材料样板；
8.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10.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八、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九、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及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如书面文本盖章，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



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甲方：（公章）

地址：

单位代表：

日期

电话：

传真：



胡洲印

乙方（公章）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翔大道万科大厦 2708

单位代表：吴炳锋

日期：2022 年 9 月 19 日

电话：0755-29167168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幸福支行

帐号：769271666544

吴炳锋印



2、龙岗区保障性住房 2016 年 EPC 项目市政道路工程

龙岗区保障性住房 2016 年 EPC 项目市政 道路工程 分包合同（南约地块）

发包方（甲方）：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包方（乙方）：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11 月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深圳

合同编号：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作为深圳市万龙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龙)的甲指乙分包单位,为纳入甲方大总包的范畴,由江苏华建与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市政道路工程分包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区保障性住房 2016 年 EPC 项目市政道路工程

二、承包范围: 市政道路工程(南约地块)

三、工期:

地块/位置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南约地块	按照龙岗住建局、万龙及甲方的要求	

总工期日历天,具体开工、完工日期以招标方书面通知为准,工期为日历天,包括节假日、阴雨天。但台风、地震等不可抗拒的因素除外。正式完工日期以全部施工内容完成、验收合格、施工交接完成、施工机械全部退场之日计算。因乙方原因使各地块竣工日期延误,每地块延误 1 日的误期赔偿金额为人民币伍仟元整(小写:¥5,000.00 元),累计最高赔偿金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

四、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五、合同造价为: 单价包干

1. 合同暂定造价:¥10722556.54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零柒拾贰万贰仟伍佰伍拾陆元伍角肆分。

六、乙方税务资质:

1. 乙方作为增值税纳税人的类型: 一般纳税人;

2. 本合同增值税缴纳方式: 一般计税方法;

3. 本合同付款需开具增值税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

本工程需开具增值税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9%)。

七、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本合同的协议书;

- 2、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 3、合同计价清单；
 - 4、本合同的附件：阳光合作协议，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签证的协议，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关于杜绝偷工减料、弄虚作假行为的通知；
 - 5、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 6、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7、图纸或材料样板。
- 八、本合同与市政道路工程报建合同相违背时，以本合同为准；同时乙方需遵循深圳市万龙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甲方（江苏华建）签订的施工总承包合同之补充合同（见附件一）以及关于市政道路工程为甲指乙分包形式合同条件约谈记录（含报价要求、清单、工程采购技术要求和质量要求）（见附件二）中的各种条款（不包括预付款条款），包括处罚以及一切经济、法律责任等；另因乙方原因对甲方造成的各种损失（含企业形象、商誉等）负责赔偿。
- 九、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 十、乙方向甲方支付工程结算价的0.3%作为施工水电费。
- 十一、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地址：

地址：

单位代表： 

单位代表： 

日期

日期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3、斗门区白蕉镇盖山村风貌建设（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SZH2021-003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斗门区白蕉镇盖山村风貌建设(一期) 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珠海市斗门区白蕉镇盖山村内

发 包 人: 珠海市斗门区白蕉镇人民政府

承 包 人: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办方)

珠海市建筑设计院 (成员方)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市斗门区白蕉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主办方）

珠海市建筑设计院（成员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斗门区白蕉镇盖山村风貌建设（一期）项目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斗门区白蕉镇盖山村风貌建设（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珠海市斗门区白蕉镇盖山村内

二、项目概况及承包范围

工程内容及规模：打通村内小巷道涉及到的住户围墙、重建门头、巷道铺装、新村委改造及景观提升等工程；

工程承包范围：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建工程、安装工程和绿化工程等；园建工程主要新建村委会后面大公园、学校后面公园、老人院前面广场、小店前面公园等节点的改造、提升；安装工程主要包括村内三条主干道路灯安装以及公园内路灯安装；绿化工程主要为公园内绿化苗木种植等；

（1）设计任务：

- 完成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配合预算编制及审核）；
- 设计咨询及施工配合服务：设计开展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设计代表、报审报建、图档资料管理配合服务、施工阶段的设计监督验收与现场服务）；
-
- 承包人必须按照发包人的要求，配合项目业主、监理、造价等单位的工作。
- 承包人须按照招标内容分别提交成果文件。

（2）施工总承包范围：

- 承包人（主办方）施工图设计的所有内容。

三、合同工期

（1）设计工期：总工期30个日历天。承包人必须在设计工期内完成本项目所有单体

工程的施工图设计，并通过审图机构的审查。

(2) 施工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150个日历天内完成工程全部施工内容，并通过招标人及政府相关部门的竣工验收。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应配合发包人完成相关报建工作并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提供技术服务。

四、质量标准

(1) 工程设计

- 符合项目法人及发包人的要求。
- 符合珠海市建设主管部门相关技术文件要求及招标文件的规定。
- 符合国家、广东省及珠海市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并按要求通过有关机构审查。

(2) 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设计阶段：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备注
1	项目立项批准相关文件	1	合同签订后 7 日	
2	项目选址意见书（包括但不限于用地红图等相关资料）	1	合同签订后 7 日	
3	设计任务书	1	合同签订后 7 日	
4	土规情况、地质勘察资料、设计红线范围的测量图（比例不小于 1:500）以及场地相关的现有管网图	1	合同签订后 7 日	

(3) 工程设计成果文件：

- 施工图设计：提交给发包人的成果文件一式八份；
- 设计变更：提交给发包人的成果文件一式八份；

(4) 工程施工总承包：

-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标准：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

五、合同价款

(1) 合同价=设计中标费率 93.98%×设计费+施工中标费率 93.98%×施工费，

合同总价：捌佰叁拾捌万伍仟柒佰肆拾壹元肆角贰分（小写：8,385,741.42 元）。

其中：施工费：捌佰贰拾万壹仟零柒拾元柒角贰分（8,201,070.72 元）。

设计费：壹拾捌万肆仟陆佰柒拾元柒角（184,670.70 元）。

最终工程建安费以斗门区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工程施工图预算价为准；设计费以按施工图预算价为基数进行计算的设计费金额为准。

本工程最终设计费结算价及施工结算价应以珠海市斗门区政府投资项目审核中心审核核定的费用为准，若实际费用超过珠海市斗门区政府投资项目审核中心结算审核批复中的费用，则按审核批复中的费用结算。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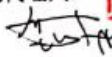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叁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此页为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珠海市斗 门区白蕉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主办方, 盖章):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成员方, 盖章): 珠海市建筑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吴宏忠 (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详细地址: 珠海市斗门区白 蕉镇人民政府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 城街道龙翔大道万科大厦 2703	详细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洲山 路6号
项目联系人: 唐蒋石 联系电话: 13823012566	项目联系人: 吴宏忠 联系电话: 13676018688	项目联系人: 华志涛 联系电话: 18923376733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 圳民治支行 账号: 4000103819100015005 税号: 91440300667050655P	开户银行: 珠海华润银行胡湾 支行 账号: 0005034512012 税号: 914404004559278491
签订日期: 2021年4月30日		
备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斗门区白蕉镇盖山村风貌建设(一期)项目设计施工
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珠海市斗门区白蕉镇人民政府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月24日

发出日期: 2022年1月2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斗门区白蕉镇盖山村风貌建设(一期) 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珠海市斗门区白蕉镇盖山村内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 道路桥梁长度等)	改造提升面积约为19436m ²	工程造价 (万元)	838,574142
结构类型	园林景观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16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2年1月24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珠海市斗门区白蕉镇人民政府	总施工单位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珠海市建筑设计院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州市衡正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符合要求,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年 月 日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年 月 日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年 月 日		
工程质量保修书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及设计变更要求完成包括园建工程、安装工程和绿化工程等；园建工程主要新建村委会后面大公园、学校后面公园、老人院前面广场、小店前面公园等节点的改造、提升；安装工程主要包括村内三条主干道路灯安装以及公园内路灯安装；绿化工程主要为公园内绿化苗木种植。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已按合同约定及设计变更要求完成，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设备安装	已按合同约定及设计变更要求完成，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p>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27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44015922 有效期至2025.08.28 2022年1月27日</p>	 <p>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27日</p>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月27日</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p>

4、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总承包工程



三、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总承包

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总承包协议书

协议号：



甲 方：广东省扶贫基金会
社会信用统一代码：534400005153563569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农林上路四横路六号之二
邮 编：510080
联 系 人：熊桂莹
电 话：020-87668012、13560021288
电子邮箱：gdcpw@126.com

乙 方：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统一代码：91440300192275227B
地 址：
邮 编：
联 系 人：吕梁
电 话：15989868778
电子邮箱：lv103@vanke.com

丙 方：广东鑫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统一代码：91440300667050655P
地 址：深圳龙岗区龙城街道龙翔大道万科大厦2703
邮 编：518172
联 系 人：吴炳锋
电 话：13802558768
电子邮箱：wubingfeng668@163.com

鉴于：

甲方、乙方与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彩事业基金会于【2018】年【11】月签署了《捐赠协议书》，约定由乙方负责全面组织承包商实施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以下简称“汕尾帮扶项目”），由甲方按照与乙方及承包商签订的三方协议节点要求，向承包商支付汕尾帮扶项目实施费用。

现乙方委托丙方开展汕尾帮扶项目施工阶段全过程总承包工作,由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将总承包款项支付给丙方。

甲乙丙三方就汕尾帮扶项目总承包事宜进行了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协议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规定。
- 1.2 相关建设工程的政府部门的审批文件。

第二条: 项目概况

- 2.1 项目名称: 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总承包工程
- 2.2 项目地点: 汕尾陆丰市金厢镇
- 2.3 建设规模:

项目拟对陆丰市金厢镇下辖下埔、宫前、黄厝寮三个自然村以及周恩来渡海处现状纪念广场进行提升改造,规划范围面积 631.18 公顷。

第三条: 总承包范围

- 4.1 丙方在本项目的受委托范围:
 - 4.1.1 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具体以乙方确认的图纸、指令为准。
 - 4.1.2 具体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构筑物建造、景观提升、村民关系协调、各分包管理等事宜;

第四条: 总承包工期

施工日期:具体以乙方项目经理部现场书面通知为准,不包括中标单位准备及搭设临时设施时间,由丙方自行考虑在开工之前完善)。

第五条: 甲乙丙三方关系

- 5.1 甲方、乙方权利义务

5.2.2.3 违反乙方或丙方工地现场管理规定者；

5.2.2.4 无证上岗者（适用于按规定必须有上岗证）；

5.2.2.5 与本合同规定名册不符且未经乙方监理认可者；

5.2.2.6 与本工程施工无关的人员。

5.2.9 未经乙方许可，本工程禁止任何不属于丙方之人员（乙方、乙方授权人员除外，乙方及乙方授权人员均配带工作牌）以任何名义进入丙方施工现场。丙方如出于需要安排有关人员参观本工程，必须经过乙方认可，否则视为丙方违约。并支付乙方人民币 500 元/人次违约金。

5.2.10 在本项目实施作业区内，不允许人员住宿（除现场看守人员外）。如经乙方确认，可在规定的场地搭设临时宿舍

第六条：费用与付款

6.1 本项目合同造价为：暂定总价，合同暂定造价：¥15,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

合同结算价格按照乙方与丙方依据图纸，现场情况，完成核对。计量范围按照乙方确认的图纸、工作内容及现场收方等资料，计价水平按照市场价双方协商确定，主材有信息价（参考深圳市造价信息）的按信息价，无信息价部分按询价。合同清单按照现行国标清单及深圳定额。

6.2 付款方式

甲方支付各阶段工程费前，丙方须按照工程进度向乙方提交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付款资料，乙方审核丙方的交付成果和发票等付款资料合格无误后，制作支付申请表、发票等向甲方申请付款，甲方在收到捐赠方捐赠款项的前提下提交甲方付款，甲方应于 20 个工作日内按照下方所列付款比例支付相应阶段工程款。如捐赠资金未按时到账或丙方未按时提交符合要求发票资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无须承担任何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甲方开票信息：

名称：广东省扶贫基金会

纳税人识别号：534400005153563569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甲方单位名称:

广东省扶贫基金会

社会信用统一代码: 634400005153563569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保宁路3号

签订协议代表:

日期:

乙方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统一代码: 914403001922752278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签订协议代表:

日期:

丙方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签订协议代表:

日期:

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总承包协议补充协议书

协议号: FP2018-72-b



甲 方：广东省扶贫基金会
社会信用统一代码：534400005153563569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农林上路四横路六号之二
邮 编：510080
联 系 人：熊桂莹
电 话：020-87668012、13560021288
电子邮箱：gdfpwl@126.com

乙 方：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统一代码：91440300192275227B
地 址：
邮 编：
联 系 人：吕梁
电 话：15989868778
电子邮箱：lvi03@vanke.com

丙 方：广东鑫基建设工程工程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统一代码：91440300667050655P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翔大道万科大厦 2703
邮 编：518172
联 系 人：吴炳锋
电 话：13802558768
电子邮箱：wubingfeng668@163.com

甲方、乙方、丙方前期签订了《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总承包协议》，
现因施工范围增加，合同造价需要调整，经三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1. 现经乙方、丙方核对施工图，三方同意《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总承包协议》中造价调整为 5800 万元整，大写伍仟捌佰万元整，即相对于原协议增加 4300
万元，大写肆仟叁佰万元整。

2. 本补充协议经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与《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总承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 其余约定均按原协议书执行。



甲方单位名称:

广东省扶贫基金会

社会信用代码: 534400005153563569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保宁路3号

签订协议代表:

日期: 2019.8.9

乙方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75227B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签订协议代表:

日期:

丙方单位名称:

广东鑫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签订协议代表:

日期:

XJ323

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总承包协议补充协议书（二）

协议号：



甲 方：广东省扶贫基金会

社会信用统一代码：534400005153563569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农林上路四横路六号之二

邮 编：510080

联 系 人：熊桂莹

电 话：020-87668012、13560021288

电子邮箱：gdfpwl@126.com

乙 方：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统一代码：91440300192275227B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八路3号万科滨海云中心

邮 编：518000

联 系 人：吕梁

电 话：15989868778

电子邮箱：lvl03@vanke.com

丙 方：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统一代码：91440300667050655P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翔大道万科大厦 2703

邮 编：518172

联 系 人：吴炳锋

电 话：13802558768

电子邮箱：wubingfeng668@163.com



甲方、乙方、丙方前期签订了《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总承包协议》、
(协议号: FP2018-12-4)《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总承包协议补充协议
书》(协议号: FP2018-12-6), 现因施工范围及工程量增加 (主要为二期村口广场景观、十
字路口景观、足球场、黄厝寮景观园建、黄厝寮给排水、黄厝寮电气工程和二期周恩来纪念
公园、党建广场、湿地公园、绿化工程、下埔村小学、安装工程、下埔村委庭院工程的施工
范围及工程量增加), 合同造价需要调整, 经三方协商一致, 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1. 现经乙方、丙方核对施工图, 三方同意《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总承包协议》中造价调整为 7490 万元整, 大写柒仟肆佰玖拾万元整, 即相对于原协议增加
1690 万元, 大写壹仟陆佰玖拾万元整。

2. 本补充协议经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与《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总承包协议》、《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总承包协议补充协议书》具有同
等法律效力, 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 其余约定均按原协议书执行。

貧

專

科
區

六
善

甲方单位名称:

广东省扶贫基金会

社会信用统一代码: 534400005153563569

法定代表人: 赵松峰

单位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农林上路四横路六号之二

乙方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统一代码: 91440300192275227B

法定代表人: 宗卫国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八路3号万科
滨海云中心

签订协议代表:

日期: 2021.3.16

签订协议代表:

日期:

丙方单位名称: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炳锋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翔大道万科大厦 2703

签订协议代表:

日期:



工程结算审核书

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一期、二期）

文件编号：ZJGC2002994

CAPOL 華陽
國際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12号飞利浦大厦8楼801室

电 话：0755-82716070

传 真：0755-82712882 82710899

编制日期：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三日

工程结算审核书

工程名称: 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一期二期)

文件编号: ZJGC2002994

工程造价: 柒仟肆佰贰拾捌万陆仟柒佰贰拾壹元肆角贰分

¥74,286,721.42元

建筑面积: m²

单位造价: 元/m²

送审造价: 玖仟零壹拾伍仟玖佰叁拾捌元伍角叁分

¥90,105,938.53元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负责人:

施工单位: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林永亮 邓平安 2021-11

编制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造价咨询甲级

证书编号: 甲200844001335

编制日期: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日

负责人: 王政宇

总 审: 陈世兵

审核人: 葛丽莎 田辉

编制人员: 陈家伟 林佩群 王太墅

齐霁



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一期、二期) 结算审核说明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一期、二期)
2.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3. 施工单位: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 根据合同规定, 该项目采用图纸范围定额组价, 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 结算按“竣工图+签证”;
5. 本次工程合同价为 74,900,000.00 元, 送审造价 90,105,938.53 元, 审核造价: 74,286,721.42 元, 核减金额 15,819,217.11 元。
6. 本工程范围: 包括黄厝寮村园林景观工程、周恩来金厢革命活动纪念公园、纪念广场、党建广场、下埔村村民中心、下埔村小学、洲渚村村民中心、标识牌、垃圾回收点、湿地公园、环湖栈道、下埔村水塘公园、眺望台、护坡驳岸、足球场及十字路口景观等。

二、审核依据

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总承包协议》及补充协议、施工图、现场签证;
2.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
3.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
4. 《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5. 《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
6. 《深圳市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
7. 《深圳市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
8.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9. 《深圳市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2011)》;

10. 《深圳市园林建筑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
1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定额(2014)》；
12. 其他深圳市现行相关计价规范及标准；
13. 取费标准按深建价(2018)25号、建办标函[2019]193号《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推荐费率；
14. 材料、设备价格一期参考2018年11月、二期参考2019年4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缺项的，参照市场询价及其他类似项目价格；
15. 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16. 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技术要求及参考品牌等；
17. 图纸：“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设计的《金厢镇图纸归档2021.10.16》竣工图纸电子版一套、纸质版一套；
18. 2021年9月4日陆丰图纸打印上交(弱电施工队伍提供)；
19. 指令单001~009报送资料；
20. 深圳万科园建工程集采战略合同清单(普邦2019.8.7)；
21. 深圳万科绿化工程集采战略合同清单(普邦2019.8.7)；
22. 其他结算资料。

三、审核内容

1. 竣工图部分+签证

四、审核意见

(一) 土建工程

1. 园建部分

- 1.1. 村口广场:原有围墙高度按问卷回复2.4m计算；
- 1.2. 纪念广场、周恩来金厢革命活动纪念公园种植土回填高度，按现场确认标高计算，其它区域均按300mm高度计算；

- 1.3. 土方外运按现场确认单计算，外运距离为 7.6km；
- 1.4. 石材、绿化单价优先参考集采价（普邦），集采价无则参考市场。

（二）安装工程

1. 电气部分
 - 1.1 黄厝寮村 001-011 增加部分单位工程已汇入黄厝寮村园林景观工程，不单独记取
 - 1.2 黄厝寮二期-电气中“村民中心照明”与“洲渚村村民中心(增加内容)”对应同一个图纸，只记取一个单位工程
 - 1.3 黄厝寮二期-电气中“下埔村委庭院”无对应图纸，未记取工程量
 - 1.4 万村小学-电气增加部分与万村小学-电气工程量重复，不单独记取
2. 给排水部分：
 - 2.1; 村口广场增加给排水工程内图纸标注与报送文件管道规格及工程量不符，（施工反馈现场施工临时要求更改管线规格，但无依据证明）结算按图纸计算。

五、其他说明

- 1、本次结算总造价包含陆丰扶贫项目鑫基垫付工程款（截止至 2020.11.13），共 5,293,084.93 元，按甲方提供金额直接计入结算总价；
- 2、详见工程造价汇总表。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三日



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一期、二期）工程-造价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核金额	备注
一	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一期、二期）工程	68,993,636.49	
(一)	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土建（一期）	17,760,518.92	
1	黄厝寮村园林景观工程-结构部分	3,854,824.21	
2	黄厝寮村园林景观工程-停车场廊架	186,044.59	
3	黄厝寮村园林景观工程-园建部分	4,537,967.95	
4	足球场	4,859,800.25	
5	村口广场	869,838.25	
6	十字路口景观	255,150.49	
7	绿化工程-一期	3,196,893.18	
(二)	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土建（二期）	42,818,691.06	
1	湿地公园	1,768,352.41	
2	下埔村村民活动中心景观园建	946,202.51	
3	下埔水塘公园	707,553.20	
4	下埔村村民活动中心加建工程	916,516.94	
5	环湖栈道	4,184,393.80	
6	洲洛村村民中心加建工程	1,367,774.86	
7	党建广场	1,248,183.18	
8	纪念广场	2,734,396.22	
9	周恩来金厢革命活动纪念公园	16,597,399.29	
10	下埔村小学	7,082,179.24	
11	下埔村委庭院	306,315.13	
12	绿化工程-二期	4,959,424.28	
(三)	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安装（一期）	1,951,547.07	
1	黄厝寮村园林景观工程-电气工程	1,008,839.73	
2	黄厝寮村园林景观工程-给排水工程	942,707.34	
(四)	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安装（二期）	4,853,579.55	
1	村民中心多媒体综合项目	88,691.05	
2	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电气工程	1,110,015.58	
3	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给排水工程	1,941,340.92	
4	下埔村小学	786,967.79	
5	下埔村智慧校园视频监控项目	804,188.12	
6	足球场增加管道、自然地面标高	120,110.76	
7	村口增加内容平面图	2,265.33	
(五)	指令单001-黄厝寮村增加内容	314,363.83	
1	一、黄厝寮村-增加JGAL2临时电源、JGAL3临时电源（安装工程）	7,328.31	
2	三、黄厝寮村民广场、村口广场、榕树广场、党建停车场凿除原150mm厚混凝土地面	204,357.39	
3	四、十字路口拆除原150mm厚混凝土地面及旧候车亭	10,914.37	

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一期、二期）工程-造价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核金额	备注
4	五、榕树广场、村民广场增加雨水管及雨水口	78,220.35	
5	六、黄厝寮村民中心基坑挖除原回填石块层	6,217.50	
6	七、黄厝寮村民中心北面、黄厝寮水塘北面原水泥砖及垫层拆除	7,325.91	
(六)	指令单002-下埔村增加施工内容	110,821.52	
1	一、下埔污水处理厂电源从下埔村祠堂旁箱变引来	110,821.52	
(七)	指令单003足球场增加内容	81,871.70	
1	一、足球场增加回填土方-（土建工程）	40,151.94	
2	二、足球场配电箱由球场边改到下埔村祠堂戏台外墙安装（安装工程）	41,719.76	
(八)	指令单004纪念广场及周恩来纪念馆增加施工内容	116,743.09	
1	一、纪念广场北侧洲渚小学旁增加DN300污水管及化粪池	32,087.19	
2	三、纪念广场增加上方开挖	55,420.98	
3	五、周恩来纪念馆增加拆除旧卫生间	29,234.92	
(九)	指令单005下埔小学及米坑小学增加施工内容	9,475.39	
1	二、米坑小学教师宿舍翻新增加工程量	9,475.39	
(十)	指令单006环湖栈道增加施工内容	580,048.89	
1	一、环湖栈道增加混凝土排水管及检查井	580,048.89	
(十一)	指令单007	57,480.60	
1	下埔小学增加智慧校园多媒体安装、二层连廊水磨石地面、遮阳卷帘、不锈钢隔断	57,480.60	
(十二)	指令单008	224,477.89	
1	下埔小学旧教学楼进行整体翻新、增加太阳能板C25混凝土基础	224,477.89	
(十三)	指令单009	114,016.98	
1	村民中心钢结构增加基础桩及钢结构屋顶加固、卫生间增加瓷砖	114,016.98	
二	代付费用	5,293,084.93	
1	陆丰扶贫工程垫付款汇总表（截止至2020.11.13）	5,293,084.93	
合计		74,286,721.42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

日期 2020 年 10 月 8 日

项目名称	汕尾陆丰市金厢镇精准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总承包工程		
建设单位	广东省扶贫基金会、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竣工验收的范围及内容	<p>一、验收范围</p> <p>(1) 黄厝寮村: 村民中心、村民中心停车场、村民广场、祠堂前村民广场、周恩来活动居址、居址广场、榕树广场、儿童乐园、湿地中心等;</p> <p>(2) 下埔村: 下埔小学、下埔村足球场、下埔村村民中心、下埔村池塘整治提升、下埔村委庭院等;</p> <p>(3) 洲渚村: 纪念广场、滨海公园、党建广场、洲渚理事会、环湖栈道等;</p> <p>二、验收内容</p> <p>(1)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已全部完成合同约定内容;</p> <p>(2)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按合同工期完成, 如工期变化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p> <p>(3) 工程质量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合同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p> <p>(4) 工程进行中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索赔;</p>		
开工日期	2018 年 8 月 15 日	竣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8 日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及盖章	验收意见: 同意。 		
参加验收人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或职称	电话
吕梁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5989868778
于小军	深圳市邦进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代	18137918868
廖淑新	金厢镇下埔村	第一书记	13602501680
吴98龙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3528890802
黄少杰	金厢镇洲渚村	书记	18948031883

5、翠鹏社区太白居一期围栏更换项目

XJ289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翠鹏社区太白居一期围栏更换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路 3038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广东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广东鑫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翠鹏社区太白居一期围栏更换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路 3038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小型工程, 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预算书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100%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09 月 03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0 天。

1、因发包人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2、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自工程完工之日起7日内,承包人通知发包人验收。经发包人确认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发包人原因不进行验收的,承包人向发包人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发包人在承包人发出验收通知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发包人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

规的规定。

四、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2、合同总价（大写）：肆拾玖万叁仟贰佰柒拾元柒角

（小写）：¥493,270.70元

3、项目单价：详见工程预算书单价。

五、工程款支付

1、工程预付款支付：

开工之后起10日内，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的50%。

2、工程进度款支付：

本合同工程进度款按进度申报，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已完成的工程款支付汇总表，经监理人和发包人审核确认后支付，工程进度款支付最高不超过合同价的80%。

3、工程结算款支付：

发包人自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发包人审定造价之日起14日内向承包人支付至工程审定价的97%，

4、工程保修金支付：

工程结算审定价的3%作为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发包人应自本合同工程项目保修期满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保修金支付给承包人。

5、若甲方因政府支付程序导致延迟支付的，乙方承诺放弃追究甲方延迟支付责任的权利。

六、承诺

1、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合同生效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

公章之日起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发包人陆份，承包人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发包人、承包人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9 日订立。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深圳市罗湖区 签订。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公章): 广东鑫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深南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 751057945525 账 号: 44250100008600001

电 话: 22258183 电 话: 359 29167168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路 92 号东湖社区服务楼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翔大道万科大厦 270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翠湖社区太白居一期围栏更换项目

验收日期: 2020, 10, 12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翠鹏社区太白居一期围栏更换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路3038号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493270.70元
结构类型	装饰装修-栏杆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9/3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鑫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鲲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一、能按有关合同及设计文件施工。
- 二、能按有关规范进行施工。
- 三、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基本完整，涉及工程安全和功能性检验资料基本符合要求。
- 四、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p>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i>罗俊辉</i> 2020年10月1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i>李</i> 2020年10月1日</p>	<p>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i>李</i> 2020年10月1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i>叶慧玲</i> 2020年10月1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	---	--	--	--

GD-E1-914/6